

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法院 执 行 裁 定 书

(2019)冀0602执1299号之一

申请执行人宁闽，女，1982年12月27日出生，汉族，住保定市竞秀区西大园北街三巷9号，公民身份号码130636198212270024。

被执行人李梓萱，女，1985年7月26日出生，汉族，住保定市竞秀区公园时代小区5号楼2单元1103室，公民身份号码130603198507260627。

申请执行人宁闽与被执行人李梓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作出的(2019)冀0602民初916号民事调解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由于被执行人李梓萱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四条、二百四十七条规定，裁定如下：

拍卖被执行人李梓萱名下的坐落于保定市满城区于家庄镇庞村草莓小镇3号楼1单元702室。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执 行 员 袁学洪
执 行 员 李冀军
执 行 员 李雪源

二〇二〇



本件与原件核对无异

书 记 员 梁 南

